

#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國民小學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認定表

教育部 96 年 7 月 3 日台(二)字第 0960100832 號函核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	姓名	系所年級別	緊急聯絡電話	備註

國民小學教育專業課程認定欄(由學生確實填寫)						審核欄(審核人員填寫)		
規定國民小學教育專業課程科目	學分數	已修習科目	學分數	成績		可採認學分	審核人簽章	備註
				上	下			
1 教育概論	3							必備
2 教育心理學	3							
3 教育哲學	3							
4 教育社會學	3							
5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	2							
6 國音與說話	2~3							五科選二
7 寫字	2~3							
8 兒童文學	2~3							
9 兒童英語	2~3							
10 鄉土語言	2~3							
11 普通數學	2~3							四科選一
12 自然科學概論	2~3							
13 生活科技概論	2~3							
14 社會學習領域概論	2~3							
15 音樂	2~3							五科選一
16 鍵盤樂	2~3							
17 美勞	2~3							
18 表演藝術	2~3							
19 藝術概論	2~3							三科選一
20 健康與體育	2~3							
21 民俗體育	2~3							
22 童軍教育	2~3							六科選三
23 教學原理	2~3							
24 班級經營	2~3							
25 教育測驗與評量	2~3							
26 教學媒體與操作	2~3							
27 課程發展與設計	2~3							

28	輔導原理與實務	2~3							
29	國民小學語文領域 —國語教材教法與 教學實習	2							九科選四
30	鄉土語文教材教法 與教學實習	2							
31	國民小學數學領域 教材教法與教學實 習	2							
32	國民小學社會領域 教材教法與教學實 習	2							
33	國民小學語文領域 —英語教材教法與 教學實習	2							
34	國民小學自然與生 活科技領域教材教 法與教學實習	2							
35	國民小學藝術與人 文領域教材教法與 教學實習	2							
36	國民小學綜合活動 領域教材教法與教 學實習	2							
37	國民小學健康與體 育領域教材教法與 教學實習	2							

必備：\_\_\_\_\_學分      選備：\_\_\_\_\_學分      合計：\_\_\_\_\_學分

◎備註：

1. 必備：至少 40 學分。
2. 必修超過必備學分數得計入總修習學分數。

◎繳交本表時，請將成績單正本裝訂於後。

教育學系主任簽章	認定學分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合格